

##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度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6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为 13 名，实际出席的董事人数为 13 名，公司监事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史迎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将届满，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史迎春、许强、蒋华富、彭中杰、刘益鸣、白新华、张勉、于滢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张双根、谢会生、吴价宝、曹澍、郭著名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候选人简历附后。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为 13 票、获得的反对票数为 0 票、获得的弃权票数为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选举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对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

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郭著名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经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2、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算注销全资子公司广东佰利源化工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宁波远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根据管理和发展的实际需要，

对其全资子公司广东佰利源化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 万元）进行清算注销。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为 13 票、获得的反对票数为 0 票、获得的弃权票数为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算注销全资子公司若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远大粮油食品有限公司根据管理和发展的实际需要，对其全资子公司若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 亿元）进行清算注销。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为 13 票、获得的反对票数为 0 票、获得的弃权票数为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4 年 6 月 7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为 13 票、获得的反对票数为 0 票、获得的弃权票数为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七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史迎春，男，1972年2月出生，法律硕士、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山东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山东觉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北京岳成律师事务所律师、21世纪不动产中国总部法务经理、北京世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务管理总部总经理、法律安全管理总部法务总裁，现任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等。史迎春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许强，男，1974年3月出生，英语专业本科。曾任宁波东港大酒店营销经理、LG公司宁波办高级销售经理、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橡塑事业部总经理、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等，现任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等。许强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3,340,457股。

蒋华富，男，1967年9月出生，省委党校在职研究生。曾任职连云港市轻工资产管理公司副总经理、江苏奥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中核苏能核电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等。蒋华富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蒋华富先生在持有公司16.25%股份的股东连云港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在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连云港金联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等公司担任执行董事，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彭中杰，男，1984年8月出生，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本科。曾任职连云港金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职员、部门经理，连云港市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连云港市安德典当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连云港市安德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江苏连禾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等，现任连云港金海创业投

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彭中杰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彭中杰先生在持有公司 16.25%股份的股东连云港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连云港金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等，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刘益鸣，男，1989 年 4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连云港市投资有限公司职员、连云港市融诚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部门经理，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证券业务部副总经理等，现任江苏连海陆桥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等。刘益鸣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刘益鸣先生在持有公司 16.25%股份的股东连云港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江苏连海陆桥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等，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白新华，女，1966 年 12 月出生，财务会计本科。曾任职北京市审计局、国证经济开发有限公司，现任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白新华女士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白新华女士在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财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在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企业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担任监事或董事，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张勉，男，1973 年 7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会计、远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现任中国远大证券管理部副总经理、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张勉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张勉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证券管理部副总经理，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

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于滢，女，1973年8月出生，工商管理博士。曾任职天津津冶集团财务总监、北京金长科国际电子有限公司业务控制、马士基（中国）航运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高级经理、A.P.Moller 集团内审部总经理、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管理审计委员会业务总监、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决策委员会高级业务总监、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现任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委员会主任、管理审计部总经理、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于滢女士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于滢女士在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管理审计部总经理，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张双根，男，1969年10月出生，法学博士。曾任职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讲师、北京大学法学院讲师，现任北京大学法学院副教授、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张双根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谢会生，男，1979年6月出生，法律硕士、高级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安徽省无为县纺织总厂干事、安徽有为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法准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邦盛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副主任，现任北京策略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谢会生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吴价宝，男，1965年7月出生，工商管理博士后。曾任职淮海工学院经济管理系主任、商学院院长、财务处处长、江苏海洋大学法律与公共管理学院院长，现任江苏海洋大学海洋经济研究院教授、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

吴价宝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曹澍，男，1987年3月出生，会计硕士。曾任职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师、上海证券交易所高级经理、杭州泓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现任上海泽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等。曹澍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郭著名，男，1982年8月出生，工商管理博士。曾任职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高级审计员、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高级项目经理、中银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新丰泰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总监、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律所顾问、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现任希格玛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兼总经理等。郭著名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